

证券代码：836193

证券简称：瑞一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剑川路 951 号 1 幢瑞一科技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嵩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40）。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人员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695,70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586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

数 15,996,23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675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副总经理杨善林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股权激励）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回购注销 327,000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公告（股权激励）》（公告编号：2024-04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167,98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132%；反对股数 540,23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86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全部股权激励对象及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持有份额的上海瑞一汇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定向回购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股份定向回购注销工作的有效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本次股份定向回购注销的一切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349,56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304%；反对股数 346,1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9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已制订的《独立董事管理制度》及公司其他制度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55,4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550%；反对股数 540,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55,4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550%；

反对股数 540,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45）。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55,4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550%；反对股数 540,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46）。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55,47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550%；反对股数 540,23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47）。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55,47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550%；反对股数 540,23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48）。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55,47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550%；

反对股数 540,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4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55,4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550%；反对股数 540,2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5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具体为薛嵩、方圣石、李伟、张迎君、王晓翠，任期为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任职。

10.01 《选举薛嵩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02 《选举方圣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03 《选举李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04 《选举张迎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05 《选举王晓翠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注：本议案需《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经股东会同步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提名胡丽、黄琴敏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本次提名产生监事将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任职。
11.01 《选举胡丽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11.02 《选举黄琴敏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2.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薛嵩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51,691,610	19.9984%	是
10.02	《选举方圣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52,281,889	20.2268%	是
10.03	《选举李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51,501,710	19.9249%	是
10.04	《选举张迎君为公	51,501,710	19.9249%	是

	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05	《选举王晓翠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51,501,611	19.9249%	是

3. 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选举胡丽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51,155,472	49.4775%	是
11.02	《选举黄琴敏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51,155,472	49.4775%	是

（十一）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公司向回购股份方案(股权激励)的议案》	7,400,000	93.1962%	540,236	6.8038%	0	0%
（四）	《关于拟修订	7,422,600	93.2155%	540,236	6.7845%	0	0%

	<公司章程>的议案》						
(八)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7,422,600	93.2155%	540,236	6.7845%	0	0%

(十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薛嵩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7,958,740	19.9897%	是
10.02	《选举方圣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8,549,019	21.4723%	是
10.03	《选举李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7,768,840	19.5127%	是
10.04	《选举张迎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7,768,840	19.5127%	是
10.05	《选举王晓翠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7,768,741	19.5125%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孙佳、唐雪峰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薛嵩	董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方圣石	董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伟	董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迎君	董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晓翠	董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胡丽	监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琴敏	监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